

湖南省中医药管理局

湘中医药函〔2020〕23号

湖南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 在全省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学校推广 使用中药预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通知

各市州卫生健康委员会：

为更好地应对即将到来的春节返程、复工复产密集人流，根据省委领导的指示要求，进一步指导全省充分发挥中医药在防控新冠肺炎疫情中的优势，在使用我省前期预防用药基础上，由湖南中医药大学（湖南省中医药研究院）组织专家，讨论制定了2个中药预防处方，供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大专院校、中小学预防使用。请结合实际，参考执行。

附件：1. 预防1号方
2. 预防2号方

湖南省中医药管理局

2020年2月10日

（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）

附件 1

预防 1 号方

药物组成：黄芪 15 克，白术、连翘、山银花各 9 克，藿香、石菖蒲、防风、甘草各 6 克。

煎服法：一日一剂，水煎，分两次服用。此为成人一日剂量。如多人服用，可视人数加量煎煮。如：以 100 人份/天计算，将黄芪 1.5 公斤、白术、连翘、山银花各 0.9 公斤，藿香、石菖蒲、防风、甘草各 0.6 公斤，置于大锅内，加水 32 升，浸泡 20-30 分钟，煮沸后微沸 30 分钟，过滤，滤液静置，另取药渣加水 15 升，再煮沸后微沸 20 分钟，过滤，合并两次滤液。口服，每日两次，每次 150 毫升。

适用人群：成年人的预防用药，可连服 3-5 天。

注意事项：孕妇禁用；在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不适则及时停用。

附件 2

预防 2 号方

药物组成：黄芪 30 克，山银花 15 克，陈皮 9 克，大枣 5 枚，甘草 7 克。

煎服法：一日一剂，水煎，分两次服用，此为成人一日剂量。如多人服用，可视人数加量煎煮。如：以 100 人份/天计算，将黄芪 3 公斤、山银花 1.5 公斤、陈皮 0.9 公斤、大枣 1.5 公斤、甘草 0.7 公斤置于大锅内，加水 32 升，浸泡 20-30 分钟，煮沸后微沸 30 分钟，过滤，滤液静置，另取药渣加水 15 升，再煮沸后微沸 20 分钟，过滤，合并两次滤液。口服，每日两次，每次 150 毫升，儿童视年龄剂量酌减。

适用人群：体虚易感冒者、老年人、儿童的预防用药，可连服 5-7 天。

注意事项：孕妇禁用；在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不适则及时停用。

抄报：中共湖南省委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

抄送：各市州委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